

**广州市白云区农林局
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
补充说明**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17 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 78.5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4.35 万元，下降 15.46%，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，两年均无安排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2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2.60 万元，下降 14.89%，主要原因是参照上年公务用车实际运行支出情况压缩费用；公务接待费 6.5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.75 万元，下降 21.21%，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条例》和《中央八项规定》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，简化公务接待形式，减少公务接待费用。